

关于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关于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3]京会兴鉴字第 65000002 号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2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

贵公司的责任是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编制《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提供相关的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证据。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本报告是我们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与贵公司提供的募集资金相关资料，在审慎调查并实施了必要的鉴证程序基础上对所取得的资料作出的职业判断，并不构成我们对贵公司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前景及其效益实现的任何保证。

我们认为，贵公司2022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按照上述规定的要求在年度报告中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三年四月三十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 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发行了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 50,000 万元，扣除承销费用 400.00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49,600.00 万元。

根据本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有息负债。

本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净额为 49,600.00 万元，全部用于偿还有息负债 49,600.00 万元，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债券已摘牌，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

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专人审批，保证专款专用。

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019 年第一期募集资金情况（偿还有息负债）

2019 年，公司分别与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三方监管协议得到切实履行。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 1 个募集资金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金一文化	光大银行深圳笋岗支行	39130188000071216	0	已销户
合计			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用途为偿还有息负债，不进行单独的财务评价，主要优化本公司债务结构，通过发行本次固定利率公司债券，有利于公司锁定财务成本、避免未来贷款利率攀升风险。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无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无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存放、使用及管理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形。

特此公告。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30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 12 月

1、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2019 年第一期）募集资金（偿还有息负债）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9,6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6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偿还有息负债	否	49,600.00	49,600.00	0.00	49,60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9,600.00	49,600.00	0.00	49,600.00	100%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										



营业执照

(副本)(10-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5463270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出资人 张恩军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变更、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1880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2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2206房间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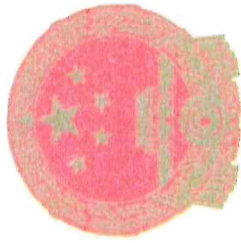
2023 年 01 月 09 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张惠军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2206房间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00010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10日

证书序号：0011908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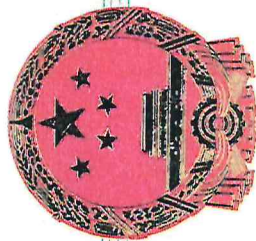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九年八月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证书序号: 000377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张恩军



证书号: 10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一年九月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二年九月 四日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须同时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交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予以补发并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 名 钱英伟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8-12-0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长春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20202197812041240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3年3月13日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1

年 月 日
y m d

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7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瑞华会计师
CPA 事务所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信永中和会计师
CPA 事务所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信永中和会计师
CPA 事务所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北京兴华会计师
CPA 事务所



11



姓名 陈敬波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9-05-1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长春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20105197905170419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日 月 年

4

5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